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39

#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6 月 6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352,242,036	15.60
2	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	205,264,756	9.09
3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149,130,000	6.60
4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三期）质押专户	120,160,000	5.32
5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	86,950,000	3.85
6	宁波市鄞州捷伦投资有限公司	77,873,254	3.45
7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四期）质押专户	73,740,000	3.27
8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72,212,189	3.20
9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54,450,098	2.41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652,092	1.80

##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149,130,000	8.49
2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46,977,280	8.36
3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三期）质押专户	120,160,000	6.84
4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	86,950,000	4.95
5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四期）质押专户	73,740,000	4.20
6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72,212,189	4.11
7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54,450,098	3.10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652,092	2.31
9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30,743,625	1.75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699,273	0.67

说明：截至2024年6月6日，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1,218,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占公司流通股本的4.05%，未在上述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